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良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 8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 8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8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